**项目名称： 重钢总医院医疗陪护项目**

（项目编号： ）

**竞 争 性 比 选 文 件**

项目业主： 重钢总医院

2021年3月8日

**第一章 重钢总医院医疗陪护项目 比选公告**

重钢总医院拟对重钢总医院医疗陪护项目进行比选。欢迎有合法资质的单位前来参选。

**一、项目名称**：重钢总医院医疗陪护项目

**二、项目地点：**重庆市大渡口区大堰三村特1号

**三、服务周期**：1年

**四、项目概况：**本项目通过比选方式确定中选人，服务费由中选人向病人或其家属收取，中选人依据病人（家属）需要，为其提供陪护服务。中选人全面负责所属员工的劳动合同、培训、考核、薪酬、保险等，对员工陪护期间的行为负责。为员工购买个人意外险和第三方责任险，因员工原因造成对患者或者医院的赔付由陪护公司承担。中选人独立经营、自负盈亏。

**五、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工商营业执照且范围与本项目相适应，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提供加盖响应人鲜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或财务状况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资信证明复印件。

注：财务状况报告（表）至少须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分析表。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依法纳税证明材料复印件，须提供本项目比选截至日前12个月内任意一次纳税凭据复印件。

2．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人公章，须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3．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响应人，就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指2018年1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响应人提供书面声明。

2．响应人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内容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查询信息为响应人名称）

“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

“政府行政许可与行政处罚”查询结果。

3．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

**以上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五）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注：第一章 第五条响应人资格要求规定提供的资料均需要加盖响应人公章。**

**六、现场踏勘**：自行踏勘。

**七、比选时间、地点及文件获取**

（一）比选文件发布时间：2021年3月8日。

（二）比选文件获取方式：重钢总医院官网（<http://www.cghospital.com.cn>）。

（三）比选时间及地点：比选人依据报名情况另行通知。

（四）报名时间及方式：报名截止时间2021年3月11日上午12：00时。响应人在报名截止时间前至重钢总医院行政楼4楼机要室签到报名，未至现场签到的响应人视为无效。

**八、联系人**

比选人：重钢总医院 地址：重庆市大渡口区

联系人：组织部门：尹老师 电话：023-81915011

 业务部门：夏老师 电话：023-81915041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一、项目名称**：重钢总医院医疗陪护项目

**二、参选要求**：

见第一章 第五条规定

**三、商务要求：**

（一）有二级甲等或以上医院合作经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二）遵守医院护工管理制度。提供书面声明。

（三）采用智能信息管理系统用于陪护管理，智能信息管理系统里面必须包含有人员信

息系统。患者可在线预约，线上签署服务协议，避免脱单，避免“黑护工”私接业务。

（四）收款方式多样化(微信、支付宝、POS机、现金)。

（五）至少有驻院经理1人，服务主管1人参与医院陪护管理。提供陪护管理与运行方案。

（六）有多种陪护模式：一对一陪护；一对多陪护（不超过三人）；钟点服务陪伴制。

（七）陪护人员具备常见应急事件处理能力。

（八）有陪护人员评价考核机制，每月对陪护人员进行满意度调查、考核。

（九）陪护人员工作时间必须着工作装，陪护公司提供（冬装、夏装至少各两套）。

（十）全面负责所属员工的劳动合同、培训、考核、薪酬、保险等，对员工陪护期间的行为负责。为员工购买个人意外险和第三方责任险，因员工原因造成对患者或者医院的赔付由陪护公司承担。响应人独立经营、自负盈亏。

（十一）陪护人员身体健康。年龄不超过70周岁。

**四、比选报价、限价、评分说明**

（一）报价说明：

本次比选无二次报价，以比选人收取项目合作费占项目总收入百分比的形式进行报价。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含税交钥匙工程报价，包含：产品价、人工费、印制费、通讯费、交通费、保险费、税费、抽检费、培训费等所有费用。因响应人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比选人不再补偿。

（二）限价说明：

本项目设置最高总限价为 比选人收取项目合作费不低于项目总收入的12% ，超过最高限价的作废。

（三）评审说明：

1．评审小组的组成：评审由比选方相关人员组成评审小组，并根据比选文件的要求对响应人进行审查，不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不继续参与评审；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响应人继续进行评审。

2．资格、符合性检查

（1）资格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具备参加比选的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如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1 | 供应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范围与本项目相适应，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 1、响应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具有独立法人资格。2、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2．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或财务状况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资信证明复印件。注：财务状况报告（表）至少须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分析表。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1．依法纳税证明材料复印件，须提供本项目比选截至日前12个月内任意一次纳税凭据复印件。2．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人公章，须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3．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响应人，就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响应人提供书面声明。2．响应人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内容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查询信息为响应人名称）“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政府行政许可与行政处罚”查询结果。3．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以上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2）符合性检查。依据比选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最高限价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比选文件要求。 |
| 响应文件内容 |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
| 3 | 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比选文件规定的内容全部作出响应。第三章商务要求部分请每条逐一对照列出是否满足。 |
| 谈判有效期 | 满足比选文件的规定。 |

（3）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响应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评分原则：综合评审法。满足比选文件要求，按最终评分高低进行排序推荐中选人，若得分相同，则以商务得分高低排序，商务得分也一样的，则由评审小组投票决定。凡参加本次比选的响应人均被视为接受上述项目的比选条款。具体评分说明见下表：

|  |  |
| --- | --- |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分值构成 (总分1OO分) | 报价得分　35　分；商务部分得分 65 分。 |
|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 | 有效的比选报价中的最优价为评审基准价以上计算取小数点后1位，小数点后第二位四舍五入。 |
| 报价得分（A） | 比选报价得分＝（比选报价/评审基准价）×价格权重×100。以上计算取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 商务部分得分（B） | 1．实施方案（45分）响应人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整体设想、管理模式、护工服务、人员培训、人员保障、质量保障、应急处置等内容。评审小组依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优秀得31-45分，实施方案优于比选人管理需求。良好得16-30分，实施方案满足比选人管理需求。一般得0-15分，实施方案基本满足比选人管理需求。没有方案不得分。2．陪护系统（15分）：在医院陪护业务中有陪护系统，且已经在医院实行线上运营。（须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及线上运营佐证材料）评审小组依据陪护系统线上运营情况进行评审优秀得11-15分，陪护系统运用及功能优于比选人管理需求。良好得6-10分，陪护系统运用及功能满足比选人管理需求。一般得0-5分，陪护系统运用及功能基本满足比选人管理需求。没有的不计分。3．业绩（2分）：响应人具有2019年1月1日以来同类型医院或以上医院陪护服务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项目业绩得1分，共2分，没有不得分。(注: 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人公章，原件备查，否则不予计分。)4．其他（3分）。有护理相关培训机构许可证或与相关培训机构有培训相关协议或与相关护理学校有人才合作、培训协议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请提供佐证材料，如合同复印件等资料，否则不予计分。**评审时给予响应人5-8分钟介绍以上情况，介绍形式由响应人自行决定。** |
| 响应人得分=A+B； |

**五、响应人不足的情形**

（一）重新组织比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比选人将重新组织比选：

1．截止时间止，响应人少于 3 个的；

2．经评审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人的。

3．经评审后，如有效响应人不足三个的，且使得比选明显缺乏竞争的，评审小组可以否决全部响应人，比选人将重新组织比选。但是有效响应人的经济、技术等指标仍然具有市场竞争力，能够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评审小组可以继续评审并确定中选候选人。

（二）二次比选

重新比选后响应人仍少于3个，由评审小组商议决定是否按法定程序比选和评审，确定中选人或转变采购方式。

**六、比选有效期**：30日历天。（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七、付款方式**：

每月10日前向比选人缴纳上月合作费用及考核金额。

**八、服务考核标准**

比选人（患者、科室、职能部门）每月对护工进行满意度测评，满意度≤85%，比选人对护工公司进行考核，考核金额上交比选人。考核细则如下表：

|  |
| --- |
| 每月考核 |
| 满意度分值 | 考核金额（元） |
| ≥85% | 0 |
| 80%-85% | 500 |
| 70%-80% | 1000 |
| 60%-70% | 2000 |
| 60%以下 | 3000 |

**九、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函；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资质材料；

商务部分材料；

其它须说明材料。

注意：以上资料应提供复印件并加盖鲜章，响应文件应提交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封装入一大袋，并加盖响应人公章。未按规定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本次比选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附授权委托书）参加，并携带身份证原件。

**十、合同的签订**：中选人应当自中选通知书签章起15 天内，按中选人的响应文件内容与比选人签订书面合同。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因中选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签定合同的，比选人取消其中选资格；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中选人应当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如中选第一候选人未签订合同，比选人有权选择第二候选人签订书面合同。

**十一、费用**：不论比选结果如何，响应人自行承担与本次比选有关的所有费用。

**十二、如有未尽事宜，最终解释权在比选方。**

**第三章 部份响应文件格式（可参照）**

 **项目**

**响 应 文 件**

响应人：

 年 月 日

**目 录**

一、响应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资质材料；

四、商务部分材料；

五、其它须说明材料。

**一、响 应 函**

 比选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原意以含税价人民币（大写） （¥ ）的报价完成本项目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响应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资质材料；

（4）商务部分材料；

（5）其它须说明材料。

响应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函为准。

3．我方承诺响应比选文件的全部要求。

4．我方承诺在比选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其他补充说明）。

供 应 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电子邮箱：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

**（二）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比选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 比选项目签订采购合同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三、资质材料；**

**四、商务部分材料；**

**五、其它须说明材料。**

**格式由响应人自行编制**